

通告  
二〇一〇年  
十二月十日

2010  
／  
2011

第九十九號

敬啓者：頃接學童牙科保健計劃中心通知 貴子弟將於二〇一一年（ ）月（ ）日（星期 ）下午一時十五分由本校教師帶領乘坐專車前往粉嶺璧峰路二號粉嶺健康中心粉嶺學童牙科診所檢驗牙齒，約於下午三時四十五分可返抵本校，請家長準時到校接回子弟。

以上各項，相應函達 台端，希予 查照，並請填妥回條於十二月十三日交回班主任，以便辦理爲荷。

此致

貴家長

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  
校長陳愛英

附註：

- （一）學生將於上課時段由老師帶領前往牙科診所。
- （二）各生須自備牙刷一枝。

回條（牙科保健）

2010  
／  
2011

第九十九號

敬覆者：有關安排學生前往牙科診所檢查牙齒事已知悉，另 敝子弟

- 由家長準時到校接放學
- 將會★ 通知裸母車到校接放學。
- 其他：（ ）

此覆

大埔崇德黃建常紀念學校校長

一年級（ ）班學生：  
家長簽署：

二〇一〇年十二月

日

（★請在適當之內加上✓號）

負責人：唐寶華老師